



大 明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 開 曼 群 島 註 冊 成 立 的 有 限 公 司)

股份代號：1090

2016年報





目 錄

2	企業資料
3	財務及營運摘要
6	主席報告書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	企業管治報告
3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34	董事會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52	合併財務狀況表
54	合併綜合收益表
55	合併權益變動表
56	合併現金流量表
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6	財務摘要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 (主席)
徐霞女士
鄒曉平先生
蔣長虹先生
唐中海先生
福井勤博士
張鋒先生

非執行董事

沈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民教授
陳學東先生
卓華鵬先生
陸大明先生

公司秘書

梁文輝先生

授權代表

鄒曉平先生
梁文輝先生

審核委員會

華民教授
陳學東先生
卓華鵬先生
陸大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華民教授
陳學東先生
卓華鵬先生
陸大明先生
鄒曉平先生

提名委員會

華民教授
陳學東先生
卓華鵬先生
陸大明先生
鄒曉平先生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江蘇省無錫市
通江大道151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1007室

本公司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5樓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

中國農業銀行錫山支行
中信銀行無錫廣瑞路支行
中國銀行錫山區東北塘支行
光大銀行無錫分行

股份代號

港交所：1090

網址

<http://www.dmssc.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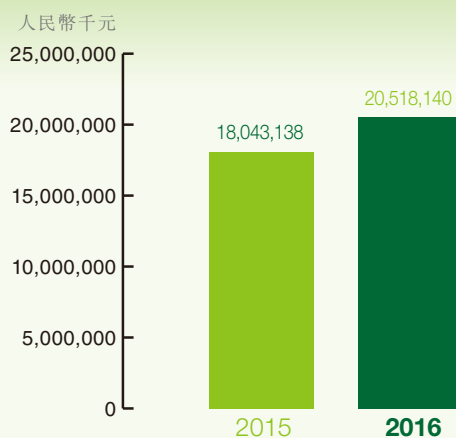
財務及營運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變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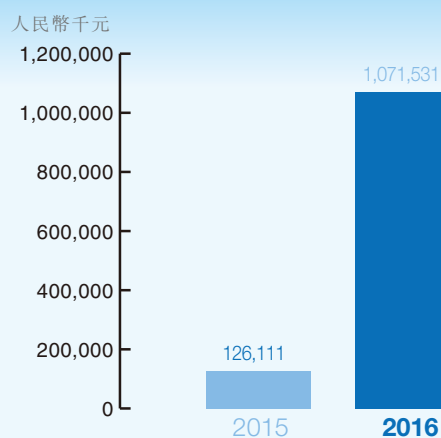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收益	20,518,140	18,043,138	+13.7%
毛利	1,071,531	126,111	+749.7%
年度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406,587	(251,036)	+26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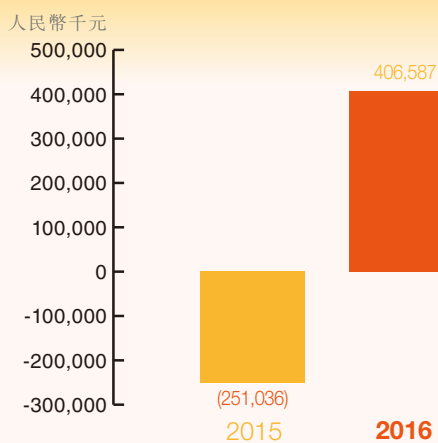
收益



毛利



年度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幅

營運摘要

不鏽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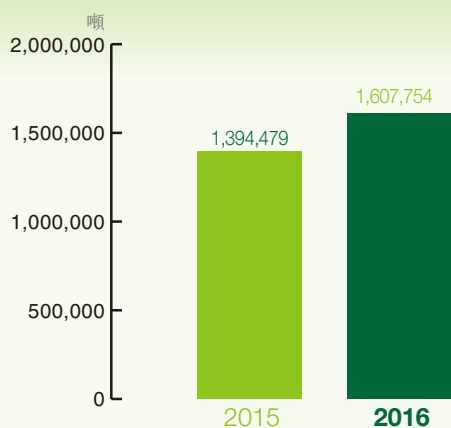
銷售量 (噸)	1,607,754	1,394,479	+15.3%
加工量 (噸)	2,322,746	2,093,176	+11.0%
加工比率 (附註)	1.44	1.50	

碳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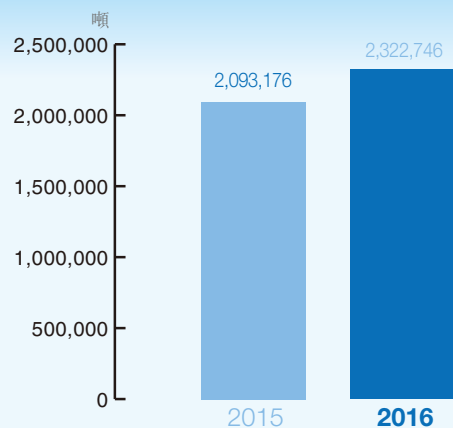
銷售量 (噸)	1,152,131	707,281	+62.9%
加工量 (噸)	1,058,373	612,672	+72.7%
加工比率 (附註)	0.92	0.87	

附註： 加工比率 = 加工量 / 銷售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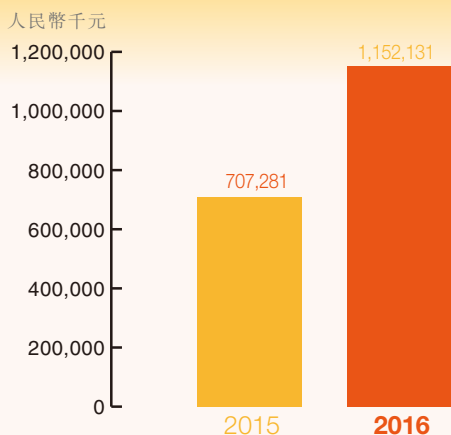
不鏽鋼銷售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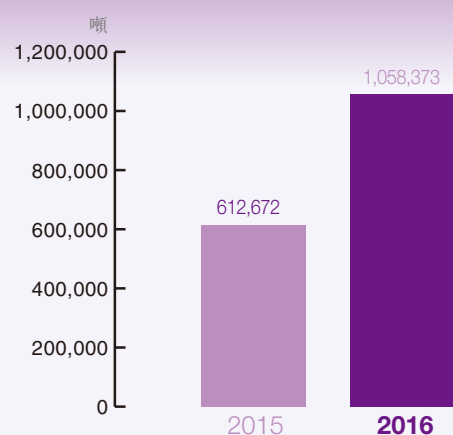
不鏽鋼加工量



碳鋼銷售量



碳鋼加工量



財務及營運摘要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五年同期，我們的加工中心的銷售量和加工量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幅
	二零一六年 噸	二零一五年 噸	
不鏽鋼			
銷售量			
無錫	689,456	683,124	+0.9%
武漢	85,013	56,877	+49.5%
杭州	272,698	244,507	+11.5%
天津	218,837	174,276	+25.6%
太原	111,763	87,976	+27.0%
大明科技	43,292	–	不適用
其他銷售處	186,695	147,719	+26.4%
總計	<u>1,607,754</u>	<u>1,394,479</u>	+15.3%
加工量			
無錫	1,251,693	1,328,776	-5.8%
武漢	96,599	48,239	+100.3%
杭州	347,703	308,702	+12.6%
天津	271,717	255,494	+6.3%
太原	189,781	138,859	+36.7%
大明科技	41,088	–	不適用
其他	124,165	13,106	+847.4%
總計	<u>2,322,746</u>	<u>2,093,176</u>	+11.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幅
	二零一六年 噸	二零一五年 噸	
碳鋼			
銷售量			
無錫	19,259	70,146	-72.5%
武漢	131,678	–	不適用
杭州	230,907	237,913	-2.9%
天津	43,797	–	不適用
太原	206,442	169,044	+22.1%
大明科技	351,848	146,245	+140.6%
其他銷售處	168,200	83,933	+100.4%
	<u>1,152,131</u>	<u>707,281</u>	+62.9%
加工量			
無錫	80,619	77,824	+3.6%
武漢	118,855	–	不適用
杭州	235,366	232,042	+1.4%
天津	37,494	–	不適用
太原	248,996	171,430	+45.2%
大明科技	334,718	131,376	+154.8%
其他	2,325	–	不適用
	<u>1,058,373</u>	<u>612,672</u>	+72.7%

附註：無錫加工中心部份碳鋼加工業務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移到目前洲大明辦事處。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業務回顧

業務發展

我們是一間領先的金屬材料加工服務供應商，為國內現代化製造業提供全方位的加工服務，活躍客戶超過20,000名。本集團旗下設有七個加工中心，策略性地分佈於國內不同地區，即無錫、杭州、天津、武漢、太原、淄博及靖江。我們現時備有九大加工平台，包括切割、分條、研磨、成型、焊接、熱處理、機加工、塗裝及組對，向客戶提供不鏽鋼、碳鋼及其他金屬材料的全面加工服務。

九大加工平台



主席報告書

為了向客戶提供更全面的服務，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將加工服務範圍擴展至碳鋼加工。我們欣然宣佈，碳鋼加工服務的年銷售量和年加工量於二零一六年均突破一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超過60%。不鏽鋼加工服務方面，年銷售量和年加工量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六年的複合年增長率亦超過20%。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展開泰安加工中心的建設工程。泰安加工中心是本集團的第八個加工中心，將為從事工程機械、造紙設備、壓力容器及化工裝備行業的客戶提供高強度碳鋼和不鏽鋼加工服務。該中心的地盤面積約為100,000平方米，總樓面面積則約有7,460,000平方米。泰安加工中心的施工期預期約為10個月。於落成後，該加工中心將能夠提供600,000噸高強度碳鋼和200,000噸不鏽鋼的深加工服務。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與太鋼不鏽香港有限公司（「太鋼香港」）訂立一項有條件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有條件認購本公司103,750,000股新股份。

根據該項有條件認購協議，太鋼香港有條件同意按每股3.50港元認購本公司103,750,000股新股份，總認購價約為3億6,310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億2,280萬元。認購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的已發行股本約9.09%。於有條件認購事項完成時，太鋼香港持有本公司之股權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8.33%。有條件認購協議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完成。

經營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的業績極之亮麗，收益超逾人民幣200億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更多於人民幣3億8,000萬元，兩者均創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上市以來的新高。業績驕人主要是有賴於：

- 不鏽鋼和碳鋼加工服務的銷售量和加工量同告增長；
- 不鏽鋼和碳鋼原材料的市價於年內穩定上升；及
- 新設備和新投產的加工中心帶來貢獻。

主席報告書

本集團不鏽鋼加工業務的年銷售量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94,000噸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08,000噸，增幅約為15.3%，而加工量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93,000噸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23,000噸，增幅約為11.0%。

本集團碳鋼加工業務的年銷售量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07,000噸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52,000噸，增幅約為62.9%，而年加工量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13,000噸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58,000噸，增幅約為72.7%。

未來發展

本集團將繼續發展設於靖江的加工中心，藉以加強其深加工服務。另一方面，泰安加工中心預期可於二零一七年落成，為山東省的客戶提供服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管理層及員工對本公司一直以來的努力和貢獻表示謝意，同時也衷心感激股東對本公司的支持。

財務回顧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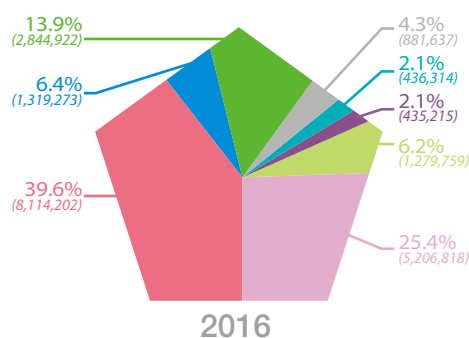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05億1,800萬元、毛利約人民幣10億7,200萬元，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3億8,800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達人民幣77億6,100萬元，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則約為人民幣21億6,000萬元。

按主要行業分部分析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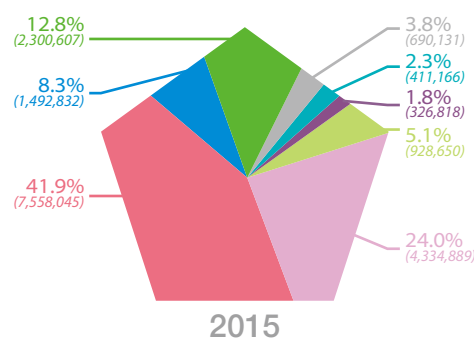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按主要行業分部劃分的收益如下：

行業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經重列)			
機械	5,206,818	25.4	4,334,889	24.0
分銷商	8,114,202	39.6	7,558,045	41.9
石化	1,319,273	6.4	1,492,832	8.3
家用五金及電器	2,844,922	13.9	2,300,607	12.8
汽車及運輸	881,637	4.3	690,131	3.8
建築	436,314	2.1	411,166	2.3
可再生能源	435,215	2.1	326,818	1.8
其他	1,279,759	6.2	928,650	5.1
總計	20,518,140	100.0	18,043,138	100.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機械
■ 分銷商
■ 石化
■ 家用五金及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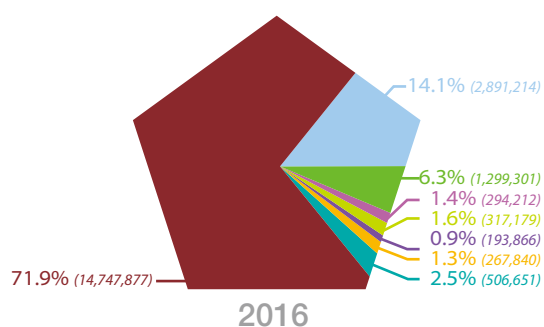
■ 汽車及運輸
■ 建築
■ 可再生能源
■ 其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地區分析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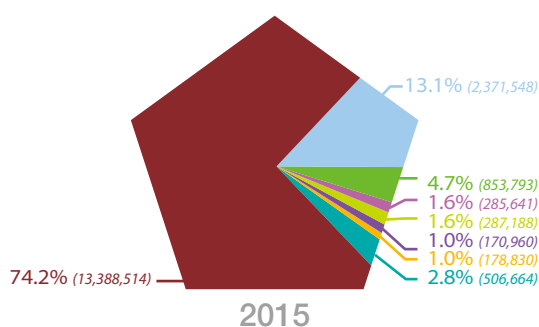
地區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經重列)	
華東	14,747,877	71.9	13,388,514	74.2
華北	2,891,214	14.1	2,371,548	13.1
華中	1,299,301	6.3	853,793	4.7
中國西南	294,212	1.4	285,641	1.6
中國東北	317,179	1.6	287,188	1.6
中國西北	193,866	0.9	170,960	1.0
華南	267,840	1.3	178,830	1.0
海外	506,651	2.5	506,664	2.8
	20,518,140	100.0	18,043,138	100.0

人民幣千元



■ 華東
■ 華北
■ 華中
■ 中國西南

人民幣千元



■ 中國東北
■ 中國西北
■ 華南
■ 海外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為人民幣205億1,800萬元，當中約人民幣176億2,600萬元來自不鏽鋼加工業務，約人民幣28億9,200萬元則來自碳鋼加工業務。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人民幣180億4,300萬元比較，升幅約為13.7%。收益增加主要乃由於不鏽鋼和碳鋼加工服務的銷售量增加。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億2,610萬元上升至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0億7,15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不鏽鋼和碳鋼加工服務的銷售量和加工量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8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10萬元，主要乃來自廢料及包裝物料銷售量增加以及補貼收入增加。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人民幣20萬元的其他虧損，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1,250萬元。此減少主要是由於匯兌收益大幅下跌。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億5,660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億9,660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源自僱員薪金及運輸成本增加，而運輸成本增加則是由於銷售量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億700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億3,42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僱員成本上升。

融資成本－淨額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億2,54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億1,930萬元。融資成本減少主要乃由於借貸利息開支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抵免

由於錄得純利，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人民幣1億5,200萬元的所得稅開支。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由於產生虧損而錄得約人民幣7,300萬元的所得稅抵免。

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人民幣4億660萬元溢利，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2億5,100萬元，升幅約為262.0%。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的資本開支為有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5億180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億9,390萬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然而，本集團有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以外幣計值(主要是美元、歐元、港元及日圓)，其面臨外幣匯兌風險。

我們的管理層會密切注意外匯波動，以保證採取足夠的預防措施以防任何不利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約為人民幣20億6,090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1億9,290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13億1,070萬元，而銀行結餘則約為人民幣7億4,090萬元，其中約人民幣6億8,780萬元乃主要就發出應付票據及信用狀而受限制。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億9,220萬元，主要乃由於在本年度動用短期借款以撥付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所致。根據我們的經驗，本集團將有能力於短期借款到期時延長期限，並不會產生任何持續經營方面的問題。本集團亦將檢討及監察未來一年內的融資架構。

本集團按照資產負債比率對資本進行監控。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減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權益總額加以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此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45.41%及43.27%。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力求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與其他相關人士的利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包括新訂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6.7條除外。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報告期內，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均由周克明先生出任。有關偏離事項於「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中闡釋。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委員會成員的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他們並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沈東先生並無出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的所有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學東先生和陸大明先生均由於其他事務而未克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所需標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組成

董事會（「董事會」）由7位執行董事、1位非執行董事及4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 (主席)

徐霞女士

鄒曉平先生

蔣長虹先生

唐中海先生

福井勤博士

張鋒先生

非執行董事：

沈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民教授

陳學東先生

卓華鵬先生

陸大明先生

各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0頁至第33頁。除了周克明先生為徐霞女士的配偶，以及張鋒先生為周克明先生的表弟外，董事會各成員之間概無關係。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董事會採納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本公司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均視乎董事的長處，按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經驗水平而作出。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定期舉行會議，並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均可提出事項，納入常規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常規董事會會議通告會在會議最少14日前發給全體董事。至於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亦會在合理時間內發出通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記錄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一般會在會議後合理時間內供董事傳閱及發表意見，而經簽署的最終定稿亦會發送給全體董事省覽。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十次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率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曾舉行的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 (主席)	9/9 ^(a)	100%
徐霞女士	5/8 ^{(a),(b)}	62.5%
鄒曉平先生	9/9 ^(a)	100%
蔣長虹先生	10/10	100%
唐中海先生	8/9 ^(a)	88.9%
福井勤博士	9/9 ^(a)	100%
張鋒先生	9/9 ^(a)	100%
非執行董事		
沈東先生	0/10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卓華鵬先生	10/10	100%
華民教授	6/10	60%
陳學東先生	9/10	90%
陸大明先生	9/10	90%

(a) 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舉行會議以討論授出獎勵股份予360名僱員(包括周克明先生、徐霞女士、鄒曉平先生、唐中海先生、福井勤博士及張鋒先生)。彼等不計入該會議的法定人數，亦不得於會上投票。

(b) 徐霞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董事會主席(「主席」)曾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而其他執行董事與管理層均有避席，以討論及檢討執行董事與管理層的表现。全體非執行董事(沈東先生和華民教授除外)均有出席該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為確保全體董事均能為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和增進他們的知識和技能。

於本年度，本公司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舉辦一個關於上市公司合規事宜最新信息的培訓研討會。各董事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舉辦的培訓研討會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	✓
徐霞女士	✓
鄒曉平先生	✓
蔣長虹先生	✓
唐中海先生	✓
福井勤博士	✓
張鋒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沈東先生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卓華鵬先生	✓
華民教授	✓
陳學東先生 ^(d)	
陸大明先生 ^(d)	

(c) 沈東先生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參與任何專業發展課程。

(d) 陳學東先生和陸大明先生亦有參與外界講座或研討會以了解有關監管事項的最新進展或增進其專門的專業範疇的知識。

全體董事(沈東先生除外)均已向本公司呈交二零一六年的培訓記錄。此外，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獲得所需的就任須知和資訊，以確保他們對本身在相關法律、規則、守則及規例下的職責有適當的理解。

每月管理報告

管理層每月均會向全體董事會成員呈交管理報告，包括每月財務及營運更新資料、建議項目和本集團的最新發展。董事能憑藉每月管理報告審閱及評核本集團的表現及得悉本集團的最新發展。

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運作

董事會須向股東問責，負責本集團的策略領導，並且指導及監督本集團所有主要事務。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由高級管理層或各部門主管負責，而他們須向董事會彙報。然而，部份關鍵決策須交由董事會決定，包括（但不限於）：

- 本集團的策略和管理
- 企業架構和資本
- 財務報告和監控
- 內部監控
- 協議／商業交易／財務承擔
- 股東通訊
- 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委任
- 薪酬
- 企業管治事宜
- 董事會政策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會進行定期會議，以保證有效執行董事所制訂的策略及政策。董事會亦將部份職能下放予董事委員會，有關詳情載於「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各分節。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董事會就企業管治職能方面進行的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企業管治常規；
- 檢討、監察和安排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和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和監管規定的政策和常規；
- 檢討適用於董事的操守守則；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報告期內，周克明先生同時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周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於不鏽鋼行業中擁有豐富知識。考慮到本集團現時的发展，以及需要在瞬息萬變的營商環境中迅速應變，董事會相信，讓同一人身兼兩職，可為本公司帶來強勢的貫切領導，推動發展及落實長遠的業務策略。此外，本集團各分部均設有總經理一職，以協助行政總裁管理各加工中心的日常營運。

再者，各個業務營運單位均由一位或以上執行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負責實行董事會所制訂的政策及策略，以保證本集團日常管理順暢。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認為，憑藉周克明先生在不鏽鋼行業的豐富專門知識，應繼續由周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儘管如此，董事會亦會因應當時的情況，不時檢討此安排。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期三年，彼等並且需要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參與候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業績及管理各方面，提供獨立意見，務求在顧及股東、僱員及相關人士的利益時，同時亦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董事會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人擁有合適的專業會計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方面的專業知識，就此而言，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此外，董事會包括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按照上市規則所載的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藉以監督本公司各特定範疇的事務。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制訂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mssc.net)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制定確立有關薪酬政策的正式及具透明度程序。薪酬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華鵬先生、華民教授、陳學東先生及陸大明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鄒曉平先生)組成。卓華鵬先生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委員會在釐定董事薪酬時，會參考下列政策：

1. 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2. 薪酬水平應足以吸引及挽留董事管好本公司營運，而又不致支付過多的酬金；及
3. 薪酬應能反映表現、複雜性和責任。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

於本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曾舉行的會議次數	出席率
卓華鵬先生(主席)	3/3	100%
華民教授	2/3	66.7%
陳學東先生	3/3	100%
陸大明先生	3/3	100%
鄒曉平先生	2/2 ^(e)	100%

- (e)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舉行會議以討論授出獎勵股份予360名僱員(包括鄒曉平先生)。彼不計入該會議的法定人數，亦不得於會上投票。

薪酬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曾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檢討本公司薪酬政策及釐定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
- (2) 檢討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和股份獎勵計劃；
- (3) 檢討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獲授獎勵股份的經挑選僱員名單；
- (4) 批准由董事會主席周克明先生所提議的就股份獎勵計劃於市場購買股份；
- (5) 檢討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水平。確保他們的酬金與他們在使董事會有效運作所付出時間方面的責任、承擔和貢獻水平掛鉤；及
- (6) 檢討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和高級管理層要員的表現，並就薪酬的具體調整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已知悉並已檢討二零一六年的年度薪金檢討。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制訂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華鵬先生、華民教授、陳學東先生及陸大明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鄒曉平先生）組成。卓華鵬先生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董事的委任會先由提名委員會考慮，其建議再交由全體董事會決定。全體董事均須在獲委任後首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董事選舉。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於本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曾舉行的會議次數	出席率
卓華鵬先生 (主席)	2/2	100%
華民教授	2/2	100%
陳學東先生	2/2	100%
陸大明先生	2/2	100%
鄒曉平先生	2/2	100%

提名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曾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董事的技能、知識及資歷；
- (2) 檢討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3) 就重選退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其審批；及
- (4) 考慮重新提名徐霞女士出任執行董事及姜仁秀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均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生效）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制訂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華鵬先生、華民教授、陳學東先生及陸大明先生組成。卓華鵬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財務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委員會亦負責檢討本公司核數師的委聘條款及他們的獨立性。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於本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曾舉行的會議次數	出席率
卓華鵬先生 (主席)	3/3	100%
華民教授	2/3	66.7%
陳學東先生	2/3	66.7%
陸大明先生	3/3	100%

審核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曾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審閱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的中期財務業績；
- (2) 審閱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的全年業績，並且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師（「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3) 審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審核結果；
- (4) 批准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
- (5) 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及
- (6) 聯同核數師審閱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經或應向其支付的酬金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審核服務	人民幣2,890,000元
稅務相關服務	港幣46,000元

審核委員會認為，二零一六年內核數師提供的非審核服務無損其獨立性。

公司秘書

梁文輝先生自二零零七年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他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有關專業培訓的規定。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須負責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就本集團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

核數師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股東權利

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任何條文容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凡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且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有權投票的繳足股本的一名或以上股東，均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送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1007室，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所列明的任何事項。

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股東可依循上段所載的程序。股東可按下列方法接洽公司秘書以向董事會提出要求：

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地址：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1007室

電話：(852) 2511 0744

傳真：(852) 2511 4700

電郵：info@jsdmss.com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呈交有關要求。有關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詳細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mssc.net閱覽或向公司秘書要求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明白到，與股東保持溝通尤為重要，特別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並且鼓勵彼等參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於大會前最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出，而其他股東大會的通告則會於大會前最少足1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出。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假座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舉行。相關通告及通函已遵照適用規則及規例發送給股東。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各位董事(沈東先生、陳學東先生和陸大明先生除外)均有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為保證股東熟知投票表決的詳細程序，主席已於會議開始時講解投票程序。投票表決的結果已在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於股東大會上，大會主席會就各項實質上獨立的議題，提呈一項獨立的決議案。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憲章文件概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綜合本、股東溝通政策及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本公司的公告、通函及其他資料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mssc.net閱覽。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負責，並有責任檢討其有效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達成商業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合理而非完全保證概無重大錯誤陳述或過失。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主要特點

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架構以及各級架構的主要責任概述如下：

董事會

- 釐定本集團的商業戰略和目標，以及評估及釐定在達致本集團戰略性目標時其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和程度；
- 確保本集團已設立和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
- 監督管理層設計、執行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

- 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檢討範圍須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監控；
- 考慮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的重大發現，並向董事會彙報及作出建議。

管理層

- 設計、執行和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識別、評估及管理可能影響主要營運過程的風險；
- 監察日常營運風險並採取降低風險的措施；
- 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彙報職能方面有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培訓及預算；

企業管治報告

- 對內部審核部門提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的發現即時作出回應及跟進；及
- 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內部審核部門

-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充足性和有效性；及
- 將檢討中的發現向審核委員會彙報，並就如何改善識別到的重大制度缺失或監控弱點向董事會和管理層作出建議。

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過程概述如下：

- 通過持續採集及分析營運數據以識別本集團的營運風險
- 評估已識別風險及衡量其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將風險評估結果加以比對從而將風險分類
- 制訂必要措施以管理該等已識別風險
- 持續定期監察風險並檢討風險管理策略和內部監控程序的有效性

內部審核職能

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由內部審核部門進行，其負責分析及獨立評審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充足性和有效性。內部審核部門進行常規及特定的內部審核項目，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彙報。

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採取不同程序和措施，包括提高集團上下對內幕消息保密的警覺性、按嚴格保密基準向指定人員發放消息，以及向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發出證券交易限制通知。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47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本集團行政總裁。周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彼在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周先生於二零零七年獲江蘇省經濟專業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認可為合資格高級經濟師。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徐霞女士的丈夫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張鋒先生的表兄。周先生現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或法定代表。

徐霞女士，42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再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徐女士曾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和行政。徐女士於鋼材行業的銷售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徐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取得中國紡織大學（現稱東華大學）貿易經營專業文憑。彼並於二零零五年以兼讀制方式完成復旦大學繼續教育學院卓越經理人高級研修班。徐女士為周克明先生（「周先生」），為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以及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妻子。周先生的表弟張鋒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徐女士現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鄒曉平先生，52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鄒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行政及營運。鄒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於一九八六年至二零零二年間曾任職於錫山區地方稅務前洲所，從事稅務相關的工作，並於二零零零年任職錫山區地方稅務前洲所主管助理時，完成為國家公務員而設的在職稅務培訓並獲授證書。鄒先生在稅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修畢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法律專業，獲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澳門）亞洲國際公開大學（現稱澳門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蔣長虹先生，53歲，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獲調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副總裁。彼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曾任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的規劃發展部部長和新材料事業管理部部長，二零零九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於本集團主要供貨商山西太鋼不鏽鋼股份有限公司任職營銷部部長及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任職熱連軋廠廠長。彼於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蔣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北京鋼鐵學院(現稱北京科技大學)，獲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且於一九九二年獲得計算機應用工學碩士學位。蔣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獲山西省人事廳認證為高級工程師，於二零一三年獲山西省人事廳認證為教授級高工。

唐中海先生，58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唐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負責不鏽鋼加工及製造技術管理以及本集團的營運工作。唐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一年間擔任江門市日新不鏽鋼材料廠有限公司副廠長。彼於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唐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華東工程學院兵器工業部(現稱南京理工大學)，並於一九八八年獲國家機械工業委員會頒授機械工程師資格，以及於二零零七年獲江蘇省經濟專業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認可為高級經濟師。

福井勤博士，56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福井博士現為江蘇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福井博士曾任日邦冶金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彼於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福井博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南京大學，取得催化化學學士學位，並且於一九九一年取得東京工業大學頒授的工程博士學位，主修材料科學及工程。

張鋒先生，40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現為本集團的市場營銷總監、杭州萬洲金屬製品有限公司(一間由本公司擁有95%權益的公司)的董事長兼江蘇大明協好貿易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的總經理。張先生為周先生(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以及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的表弟。張先生亦由於本公司董事徐霞女士為周先生的妻子而與徐霞女士有關連。

非執行董事

沈東先生，48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沈先生現任寶鋼不鏽鋼有限公司（「寶鋼不鏽鋼」）總經理助理兼寶鋼不鏽鋼營銷中心總經理。寶鋼不鏽鋼為本集團其中一個供應商及本公司的戰略業務夥伴。沈先生於不鏽鋼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零年三月畢業於上海開放大學（前稱上海電視大學），主修市場營銷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民教授，66歲，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起出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一九九零年起於復旦大學從事世界經濟學、中國經濟與金融學的教學與研究工作，兼任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彼現任復旦大學經濟學院學術委員會主任。彼於經濟領域擁有豐富經驗。華教授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復旦大學，獲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取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間曾擔任上海市人民政府決策諮詢特聘專家。華教授自二零零四年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Shanghai International Shanghai Growth Investment Limited（股份代號：770）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陳學東先生，52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合肥通用機械研究院研究部主管及研究院院長，同時自二零零九年起兼任該研究院的黨委書記。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取得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並於二零零二年獲得研究員資格。自二零零三年起，陳先生出任國家壓力容器與管道安全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主任。陳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浙江大學，獲化工設備與機械學士學位，並先後於一九九五年及二零零四年獲浙江大學頒授化工過程機械碩士及博士學位。陳先生於工程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卓華鵬先生，52歲，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卓先生現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利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7)的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彼在會計及核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卓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工程系理學士學位、澳洲麥加里大學應用金融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卓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陸大明先生，63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北京起重運輸機械設計研究院院長。陸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獲取中華人民共和國機械工業部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資格。彼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註冊設備監理工程師及註冊諮詢工程師(投資)。陸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華電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226)擔任獨立董事。

高級管理層

梁文輝先生，52歲，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出任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梁先生於會計及財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梁先生於二零零三至二零零六年曾出任一間私人公司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一九九六至二零零三年，他曾出任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2，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旗下多間上市公司的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財務經理等職位。於一九九二至一九九六年，彼於合和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出任高級會計師。梁先生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欣然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營運分析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不鏽鋼及碳鋼產品的加工、分銷及銷售。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年度營運表現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54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12港元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建議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派發，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本年度內的儲備變動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及附註3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616,4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604,2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主要物業

持作投資的主要物業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7。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出售的貨品和提供的服務少於總收益的30%。本集團五大供應商與最大供應商所佔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78.3%及34.3%。

除本集團供應商寶鋼擁有本公司約9.09%已發行股本外，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及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的權益。

借款

本集團的借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五年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36頁的「財務摘要」一節。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例概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的參與者(定義見下文)，以及促進本集團日後發展及擴展。購股權計劃可鼓勵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達成目標，讓參與者分享本公司因其努力及貢獻而取得的成果。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ii)受益人或對象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或業務聯繫人的家族、全權或其他信託的任何受託人；(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有關法律、技術、財務或企業管理的顧問及其他諮詢人；(iv)本集團任何貨品及／或服務供應商；及(v)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

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即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除非另行取得股東批准，而此合共亦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份30%。每名參與者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或將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已發行加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的行使價應由董事會在授出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i)董事會批准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提呈日期」)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購股權計劃將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而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為十年。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21,980,000份授予本集團董事及若干僱員的購股權尚未行使。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六年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 註銷/失效		
董事								
唐中海先生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2.452	600,000 ⁽¹⁾	-	-	-	600,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福井勤博士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2.364	500,000 ⁽²⁾	-	-	-	5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張鋒先生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2.452	300,000 ⁽¹⁾	-	-	-	300,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2.364	100,000 ⁽²⁾	-	-	-	1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姜仁秀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四日辭任)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2.364	400,000 ⁽²⁾	-	-	-	4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其他僱員合計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2.452	4,600,000 ⁽¹⁾	-	-	(20,000)	4,580,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2.364	15,750,000 ⁽²⁾	-	-	(250,000)	15,5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總計			22,250,000	-	-	(270,000)	21,980,000	

- (1) 30%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三週年起行使；60%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四週年起行使；而全部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五週年起行使。
- (2) 40%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三週年起行使；70%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四週年起行使；而全部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五週年起行使。

有關年內購股權估值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鼓勵及挽留經挑選僱員(定義見下文)(包括董事)在本集團任職，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達致業績目標，藉此實現提升本集團價值以及透過擁有股份使經挑選僱員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直接掛勾的目標。

經挑選僱員包括薪酬委員會(經考慮主席的推薦意見及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甄選並經董事會批准的僱員，及受託人經考慮主席的推薦意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甄選，經薪酬委員會考慮及同意，並獲董事會批准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的僱員。

除非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提早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起至董事會釐定的日期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有效，於該期間後不得進一步頒授獎勵，但以實行於上述期間前授出的任何獎勵為限，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應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董事會報告

股份將由本公司出資由獨立受託人購買，獨立受託人會為相關獲獎勵僱員以信託持有該等股份，直至各歸屬期結束為止。如擬向任何身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經挑選僱員作出任何獎勵，或倘董事會擬豁免向有關經挑選僱員作出獎勵的任何條件，有關獎勵或豁免（視情況而定）必須首先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倘經挑選僱員或其聯繫人（按上市規則所界定）為董事，該名人士須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在批准向該經挑選僱員作出獎勵的會議上放棄投票。

於本年度，已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合共18,598,000股本公司現有普通股，而總共2,864,000股獎勵股份已授予董事及經挑選僱員，另外總共6,428,000股股份已歸屬。股份獎勵計劃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立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27,190,000股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獎勵股份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歸屬日期／歸屬期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周克明先生	二零一六年 六月十七日	-	26,000	(26,000)	-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徐霞女士	二零一六年 六月十七日	-	24,000	(24,000)	-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鄒曉平先生	二零一六年 六月十七日	-	26,000	(26,000)	-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唐中海先生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五日	450,000	-	(450,000)	-	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十七日	-	30,000	(30,000)	-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張鋒先生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五日	180,000	-	(180,000)	-	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十七日	-	24,000	(24,000)	-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福井勤博士	二零一六年 六月十七日	-	26,000	(26,000)	-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其他僱員合計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五日	2,934,000	-	(2,934,000)	-	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十七日	-	2,708,000	(2,708,000)	-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合計		3,564,000	2,864,000	6,428,000	-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江蘇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江蘇大明」）與山西太鋼不鏽鋼股份有限公司（「太鋼不鏽鋼」）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訂立的框架協議，江蘇大明同意採購、而太鋼不鏽鋼同意向本集團供應不鏽鋼及碳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637,423噸不鏽鋼及213,667噸碳鋼的供應向太鋼不鏽鋼支付約人民幣68億5,924萬元，並未超過建議上限人民幣162億元。有關上述交易及太鋼不鏽鋼與本集團關係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佈中披露。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經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他們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2) 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3)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保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保證工作》（經修訂）及參照應用指引第740項《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核數師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的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

核數師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作出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調查結果及結論。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克明(主席)

徐霞(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再獲委任)

鄒曉平

蔣長虹(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獲調任)

唐中海

福井勤

張鋒

非執行董事

沈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卓華鵬

華民

陳學東

陸大明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卓華鵬先生、華民教授、陳學東先生及陸大明先生將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參與候選連任。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有關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0頁至第33頁。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候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及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周克明先生 (亦為行政總裁)	個人及法團	748,147,000 ⁽³⁾	65.56%
徐霞女士	個人及法團	748,145,000 ⁽³⁾	65.55%
鄒曉平先生	個人及家族	5,026,000 ⁽⁴⁾	0.44%
唐中海先生	個人	1,080,000 ⁽⁵⁾	0.09%
福井勤博士	個人及家族	1,442,000 ⁽⁶⁾	0.13%
張鋒先生	個人	2,024,000 ⁽⁷⁾	0.18%

⁽³⁾ 748,121,000股股份乃由聯好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該公司分別由周克明先生與徐霞女士擁有77.2%及22.8%權益。周克明先生與徐霞女士分別個人持有本公司26,000股股份及24,000股股份。

⁽⁴⁾ 26,000股股份由鄒曉平先生持有，另5,000,000股股份由鄒曉平先生的配偶李軍女士持有。

⁽⁵⁾ 該等權益包括480,000股股份，以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600,000股相關股份。

- (6) 該等權益包括由福井勤博士持有的76,000股股份、福井博士的配偶福井瑞穗女士持有的866,000股股份以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福井博士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500,000股相關股份。
- (7) 該等權益包括1,624,000股股份，以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400,000股相關股份。

(b) 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⁸⁾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周克明先生	聯好集團有限公司	個人 ⁽⁹⁾	1,000	100%
徐霞女士	聯好集團有限公司	個人 ⁽⁹⁾	1,000	100%

⁽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好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5.5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

⁽⁹⁾ 772股股份乃由周克明先生持有，228股股份則由徐霞女士持有。徐霞女士為周克明先生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母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可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總額

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好倉		
聯好集團有限公司	748,121,000 ⁽¹⁰⁾	65.55%
寶鋼集團有限公司	103,750,000	9.09%

⁽¹⁰⁾ 由於聯好集團有限公司分別由周克明先生與徐霞女士擁有77.2%及22.8%權益，因此彼等擁有上一節所披露的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薪酬政策

有關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3,846名僱員（二零一五年：3,235名），我們於二零一六年的人力資源較二零一五年增長了18.89%。僱員人數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業務擴展所致。僱員的薪酬乃基於彼等的表現、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市場趨勢而釐定。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會視乎個人表現獲發酌情花紅。本集團並已為其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因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向彼等給予獎勵。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約。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茲確認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份有足夠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頁至第29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並與管理層進行討論，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遵守所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

核數師

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即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聘連任。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聯好集團有限公司（分別由周克明先生與徐霞女士擁有77.2%及22.8%權益）於交易所收購本公司25,082,000股普通股。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周克明先生與徐霞女士於本公司的視作權益增至約67.75%。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克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2頁至第135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可變現淨值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1、附註4(a)及附註12。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存貨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計算。該等估計建基於現行市場狀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去經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列賬為人民幣2,471,950,000元(扣除撥備)。

我們專注於此範疇，原因是鋼產品市價波動，以及評估可變現淨值時所採用的銷售價格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

我們理解、評估及證實管理層有關 貴集團對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方面的監控。

我們藉著核對鋼產品價格市場趨勢、貴集團的歷史和期後銷售價格以及年結日後利潤率從而評估管理層的假設和估計。我們已測試管理層的估計中是否有遺漏任何滯銷、過量、陳舊或損毀項目。我們已核對管理層過往年度的估計，以評估作出會計估計的方法是否貫徹應用。

我們亦已估量期後銷售價格與管理層假設的差異，藉以評估管理層假設的敏感度。

根據我們進行的工作，我們發現管理層有關存貨可變現淨值的判斷和估計有可得憑證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我們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財務及營運摘要和主席報告書所載信息，以及預期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後取得的企業管治報告和董事會報告所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已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企業管治報告和董事會報告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並在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關瑞翔。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5	313,950	247,491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3,136,776	2,769,459
投資物業	7	7,069	7,645
無形資產	8	1,669	2,2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	38,808	104,98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	33,606	53,814
		3,531,878	3,185,668
流動資產			
存貨	12	2,471,950	1,257,126
貿易應收款項	13	346,715	201,1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669,576	558,486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	687,770	357,6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53,085	207,007
		4,229,096	2,581,393
總資產		7,760,974	5,767,061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97,400	97,400
儲備	18	2,062,317	1,710,171
		2,159,717	1,807,571
非控股權益		254,130	235,628
總權益		2,413,847	2,043,199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2	867,977	765,660
遞延政府補助	23	43,538	43,5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	14,331	6,040
		<u>925,846</u>	<u>815,26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	2,491,814	1,391,792
應計費用、客戶墊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21	666,655	511,305
即期所得稅負債		67,073	3,308
借款	22	1,192,907	999,472
遞延政府補助流動部分	23	2,832	2,725
		<u>4,421,281</u>	<u>2,908,602</u>
總負債		<u>5,347,127</u>	<u>3,723,86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760,974</u>	<u>5,767,061</u>

第57頁至第135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審批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周克明

董事
鄒曉平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4	20,518,140	18,043,138
銷售成本	27	(19,446,609)	(17,917,027)
毛利		1,071,531	126,111
其他收入	25	39,116	29,769
其他開支	27	(1,697)	(3,39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6	(184)	12,481
分銷成本	27	(196,592)	(156,574)
行政開支	27	(234,248)	(206,998)
經營溢利/(虧損)		677,926	(198,606)
融資收入	29	10,827	12,603
融資成本	29	(130,137)	(138,043)
融資成本—淨額	29	(119,310)	(125,44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58,616	(324,046)
所得稅(開支)/抵免	30	(152,029)	73,010
年度溢利/(虧損)		406,587	(251,036)
年度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406,587	(251,036)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88,215	(247,210)
非控股權益		18,372	(3,826)
		406,587	(251,03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的			
每股盈利/(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31	0.35	(0.23)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31	0.35	(0.23)

第57頁至第135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附註17) 人民幣千元	儲備 (附註18)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89,215	1,681,085	235,954	2,006,254
綜合收益				
年度虧損	–	(247,210)	(3,826)	(251,036)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綜合收益總額(經重列)	–	(247,210)	(3,826)	(251,036)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附註19(a))	–	4,525	–	4,525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附註19(b))	–	12,823	–	12,823
發行股份(附註17)	8,185	293,207	–	301,392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附註19(b))	–	(24,389)	–	(24,389)
合併受共同控制業務的影響(附註35)	–	6,500	3,500	10,000
股息	–	(16,370)	–	(16,37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8,185	276,296	3,500	287,98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經重列)	97,400	1,710,171	235,628	2,043,199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列)	97,400	1,710,171	235,628	2,043,199
綜合收益				
年度溢利	–	388,215	18,372	406,58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388,215	18,372	406,587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附註19(a))	–	4,188	130	4,318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附註19(b))	–	9,850	–	9,850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附註19(b))	–	(43,970)	–	(43,970)
合併受共同控制業務的影響(附註35)	–	(6,137)	–	(6,137)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36,069)	130	(35,93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7,400	2,062,317	254,130	2,413,847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3(a)	93,778	84,862
已收利息		6,115	16,586
已付利息		(126,605)	(136,582)
已付所得稅		(13,796)	(38,11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0,508)	(73,25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25,740)	(593,905)
購買土地使用權		(72,074)	(30,638)
購買無形資產		(108)	(286)
就以資產為基準政府補助已收現金	23	3,130	2,8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3(b)	394	378
收購附屬公司—受共同控制		(6,137)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00,535)	(621,618)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2,529,520	3,561,619
歸還借款		(2,236,463)	(3,741,634)
發行股份		—	301,392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		—	(16,370)
發行銀行／商業承兌票據及信用狀所得款項		2,562,872	3,146,628
就銀行／商業承兌票據及信用狀付款		(2,229,544)	(2,630,588)
購買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43,970)	(24,389)
合併受共同控制業務的影響		—	10,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82,415	606,6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07,007	292,0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4,706	3,16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53,085	207,007

第57頁至第135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集團一般資料

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不鏽鋼產品及碳鋼產品的加工、分銷及銷售。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用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列報年度一直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92,185,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7,209,000元)。本集團的總權益為人民幣2,413,847,000元，而總負債則為人民幣5,347,127,000元。本集團主要以其銀行借貸和中國的銀行信貸應付其日常營運資金所需，於編製本財務報表時，該等信貸乃每十二個月再融資及／或續期，而本公司董事已考慮下列本集團可動用的資金來源：

- 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七年業務可取得令人滿意的增長；
- 可動用信貸，包括未來十二個月續期的中國銀行貸款，基於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和良好信貸狀況，董事有信心此等銀行信貸可予續期及／或於續期時再延長至少十二個月；及
- 其他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可動用融資來源(鑑於本集團的信貸記錄，且本集團大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均無抵押或限制，可就進一步融資作抵押)。

經考慮上文所述，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具備充足資源於批准此等財務報表日期起計不少於12個月的可見未來持續經營。因此，董事認為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屬合適之舉。有關本集團借款的詳情載於附註22。

2.1.2 合併受共同控制的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收購江蘇大明鋼聯物流有限公司(「鋼聯物流」)的65%股本權益，鋼聯物流乃由周克明先生控制。此項交易乃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所訂明的合併會計處理原則入賬，因為本公司與鋼聯物流均由周克明先生控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2 合併受共同控制的業務 (續)

比較期間的合併財務資料已經重列，以納入共同控制合併的實體和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其於首次受到周克明先生控制當日已進行合併。詳情載於附註35。

2.1.3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準則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的修訂本	收購合營企業權益的入賬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本	釐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出售或注入資產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中應用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 修訂本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修訂本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 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入賬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入賬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披露方案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3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納上述新修訂本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多項新準則以及準則和詮釋的修訂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於編製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時並無應用：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披露方案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日期待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應用該等新準則和修訂本的影響。於現階段，本集團並無意提早採納任何該等新準則，並預期該等新準則和修訂本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外。於現階段，本集團尚無法估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會造成的影響。本集團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對有關影響作出更詳細的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作合併入賬，並自該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則作別論。必要時，附屬公司的呈報數額會作調整，以使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a) 用於合併共同控制業務的合併會計法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共同控制業務發生所涉及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合併實體或業務於首次受到控制方控制當日已進行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按現行賬面值合併。只要控制方的權益持續存在，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合併當時的成本的差額將不予確認。

合併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報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到共同控制之日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組合的日期。

合併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已按有關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個結算日或其首次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的假設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續)

(a) 用於合併共同控制業務的合併會計法(續)

就共同控制合併產生的交易成本(將採用合併法入賬者)，包括專業費用、註冊費用、向股東提供資料的成本、合併過往為獨立的業務營運產生的成本或虧損等，於產生年度確認為開支。

(b) 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倘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一概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的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相關部分的差額乃於權益列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列賬。

2.2.2 單獨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以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從附屬公司投資收到股息而股息超過該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時，或在單獨財務報表中投資的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內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的報告方式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被視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估值當日(倘項目予以重新計量)的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與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關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融資收入或成本」中列賬。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列賬。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當中沒有嚴重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如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資產負債表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在該情況下，收支會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土地使用權

中國內地的所有土地均為國有或集體擁有，個人並無獨立的土地所有權。本集團取得使用若干土地的權利。就該權利支付的成本視作預付經營租賃款項並以土地使用權列賬，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注資的土地使用權成本按公平值計量。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指正在興建或有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設備，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興建及收購成本。概無就在建工程的折舊計提撥備，直至有關資產竣工及可用作擬定用途為止。當有關資產可供使用，成本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根據下述政策予以折舊。

來自注資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於隨後按折舊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於當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被置換部分的賬面金額須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財務期間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支銷。

折舊均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各項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後)分配至其餘值如下：

樓宇及廠房	20至40年
機器	10至25年
汽車	4至5年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3至5年
租賃裝修	5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審閱，並視乎情況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盈虧為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持作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此兩種用途，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減以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投資物業的折舊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20年)內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餘值計算。

其後開支僅於當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財務期間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支銷。

倘投資物業成為業主自用，則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就會計目的而言，於重新分類當日的賬面值為其成本。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某個項目因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就計量或披露而言，該轉撥並無改變所轉撥物業的賬面值，亦無改變該物業的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由所購入電腦軟件組成，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購入的電腦軟件使用許可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以直線法攤銷。

2.9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須攤銷的資產須於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轉變時檢討有否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後的數額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元)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若出現減值，則須於各報告日評估能否撥回減值。

2.10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為貸款及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平值計量但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

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力不得依賴於未來事件，且必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以及當公司或其對手方出現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2.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根據加權平均法釐定，惟在途存貨乃使用特定識別方法釐定。製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以正常產能計算)。其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計算。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或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之內收款(或時間更長，但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如未能於一年或之內收款，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入賬，隨後利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不能根據應收款項的原本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則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可能將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拖延或拖欠還款均視為貿易或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跡象。撥備金額乃資產賬面值與按原本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減少，而損失金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行政開支項下確認。倘貿易或其他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則會在貿易或其他應收款項的撥備賬項中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額會從合併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內沖抵。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高流動性的短期投資及銀行透支。於合併及實體資產負債表內，銀行透支乃列於流動負債之借款項下。

2.14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列為權益。

直接屬於發行新股份的增資成本扣除稅項後於權益中列賬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

如任何集團公司購入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自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如該等普通股其後被重新發行，任何已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交易費用及相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歸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自供應商收購商品、服務及長期資產的付款責任，或支付應計薪金、退休金及其他社會福利的責任。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之內到期(或時間更長，但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如並非於一年或之內到期，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6 借款

借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減去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借款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減去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差額，乃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予以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於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所有融資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直至提取融資時。倘若並無證據顯示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所有融資，有關費用將資本化作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在相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之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應分類為流動負債。

2.17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任何合資格資產(並須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擬定用途或供出售者)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撥充為該資產成本的部分，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貸，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借貸成本(續)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內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借貸成本包括利息開支、融資租賃的財務開支以及外幣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前提是該等費用是對利息成本的調整。作為利息成本調整項目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包括倘主體採用功能貨幣借款可能產生的借貸成本與外幣借款實際產生的借貸成本的利率差。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稅項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合併財務報表所示其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從於交易時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業務合併除外)產生而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並不計算入賬。遞延所得稅按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在實質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應用於實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

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而暫時差額可用以抵銷，則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外在差異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額會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但倘暫時差額回撥的時間由本集團控制及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19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已為其香港僱員安排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須各自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按僱員每月收入5%向該計劃供款，供款上限為每人每月1,500港元，亦可以自願作出額外供款。

根據中國內地的規定及條例，本集團已安排於中國內地的員工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統籌退休金計劃。中國政府承諾負擔按本節附註28(a)所述的計劃向所有現時及未來退休的員工支付退休金的責任。本計劃的資產撥入獨立於本集團，為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

此外，本集團的內地僱員亦參加一項由本集團設立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年金計劃」)。本集團與其僱員須各自每月作出相等於僱員入息一定百分比的供款，百分比按僱員職位而定。供款於產生時於損益賬扣除。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統籌退休金計劃繳交的供款於產生時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其他支付責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等計劃，實體收取僱員的服務以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的對價。僱員為換取獲授予購股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業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權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權條件的影響。

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至授出日期之間的開支作出估計。

在購股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交易成本撥入股本(面值)和股份溢價。

本集團亦設有股份獎勵計劃，獨立受託人可不時於市場購買股份並獎勵給承授人。獨立受託人根據該計劃於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時，所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累增成本)於合併權益變動表中列作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並自權益總額扣除。倘獨立受託人於歸屬時將本公司股份轉撥予承授人，與所歸屬的獎勵股份相關的成本於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中貸計，並相應調整股份溢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b)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向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注資。收取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的公平值計量)在等待期內確認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對母公司賬目內的權益貸記。

2.21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定或推定責任，資源或須流出以履行有關責任，而相關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經由考慮整體責任類別釐定是否須消耗資源以解除責任。即使同類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消耗資源的可能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以稅前利率貼現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隨時間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2 政府補助

倘能夠合理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時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補貼將按其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乃遞延及按擬補償的成本配合所需期間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將計入負債內作為遞延政府補助，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年期內以直線法撥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相當於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退貨和增值稅後列帳。當收益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實體；及當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益確認。本集團會根據退貨記錄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a)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銷售額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時(一般為本集團將貨品交付予客戶，及有關應收款項的收回可合理確保時)確認。

(b) 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

2.24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倘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款額，即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並繼續將貼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採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2.25 租賃

(a) 作為承租人

出租人保留與所有權相關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類別。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任何來自出租人的優惠)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間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租賃(續)

(b) 作為出租人

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持有作長期經營租金收益，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該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間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2.26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批准的期間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項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方案著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情況，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乃由本集團的財政及銷售部等多個部門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管理資料概要將定期上報予本集團的董事進行審閱，並採取相應的行動。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匯率及利率變動的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然而，本集團有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以外幣計值(主要是美元、歐元、港元及日圓)，其面臨外幣匯兌風險。有關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詳情分別於附註13、15、16、20、21及22中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4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431,000元)，主要是由於兌換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外幣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兌歐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66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772,000元)，主要是由於兌換以歐元計值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外幣匯兌收益／虧損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4,000元)，主要是由於兌換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外幣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兌日圓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2,000元)，主要是由於兌換以日圓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外幣匯兌收益／虧損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a) 市場風險(續)****(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本集團並無附息資產。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面對的利率風險。

有關本集團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借款的詳情分別於附註15、16及22中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銀行借款利率調高／調低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年內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6,56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770,000元)，主要由於借款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iii) 不鏽鋼及碳鋼原材料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會受鋼材價格重大影響，而此為本集團成本的重要部份。

鋼原材料(包括不鏽鋼及碳鋼)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97.84%(二零一五年：98.25%)。本集團與策略性供應商山西太鋼不鏽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太鋼不鏽鋼集團」)及部份其他供應商之間訂有不鏽鋼原材料買價調整慣例。與太鋼不鏽鋼集團進行的採購交易佔本集團年採購的34%(二零一五年：37%)。根據有關慣例，倘本集團向太鋼不鏽鋼集團支付的不鏽鋼原材料採購價，高於太鋼不鏽鋼集團根據太鋼不鏽鋼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本集團)實際取得的銷售價(就大量採購折扣及加工費作出調整後)決定的基準售價，則太鋼不鏽鋼集團須向本集團作出補償，惟太鋼不鏽鋼集團可全權酌情決定實際採購補償額以及向本集團提供採購補償的時間。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不鏽鋼及碳鋼原材料價格風險(續)

本集團主要向其他供應商採購不鏽鋼及碳鋼，並遵循上述的價格調整慣例。

現時，與太鋼不鏽鋼集團及其他原材料供應商之間的價格調整慣例為本集團用以紓緩不鏽鋼及碳鋼價格波動相關風險的主要方法。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在金融資產方面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存放在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並限制對任何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水平。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部分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在中國內地及香港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劃分如下：

- 第1類 — 中國內地四大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銀行、中國農業銀行及中國工商銀行)
- 第2類 — 中國內地其他上市銀行
- 第3類 — 中國其他銀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第1類	335,196	211,434
第2類	334,215	241,797
第3類	71,113	111,115
	740,524	564,346

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機構不履約而面對任何損失。

本集團一般規定客戶在訂貨時支付若干訂金，並於交付貨品前悉數支付購買價。大部分銷售交易以電匯及銀行承兌票據償付。銀行承兌票據的限期為六個月內，由銀行承兌及償付。

本集團偶爾向有長期關係的重要客戶提供最長90日的信貸期。批授或延續任何信貸期必須經相應批准。近期概無就該等客戶錄得拖欠還款記錄。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透過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來自經營現金流量及充足的銀行融資)控制。

下表是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分析，乃按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將金融負債分到相關的期限組別償付。表中披露的金額是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量。對於12個月內到期的餘額，因折現影響不大，該等餘額等於其賬面餘額。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1,192,907	459,358	408,619
借款利息支出 (a)	59,835	29,736	11,09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	2,861,997	—	—
	<u>4,114,739</u>	<u>489,094</u>	<u>419,71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借款	999,472	714,672	50,988
借款利息支出 (a)	61,195	22,852	1,08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	1,677,925	—	—
	<u>2,738,592</u>	<u>737,524</u>	<u>52,072</u>

(a) 借款利息分別按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借款計算，不考慮借款金額的任何其後變動。浮動利率利息分別按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當時利率估算。

(b)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附註21所述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賬面值均與其公平值相若。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減任何估計貸方調整後,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

3.3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機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出售資產以減低負債。

本集團按照資產負債比率對資本進行監控,這與行內其他業界的做法一致。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附註22)	2,060,884	1,765,13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6)	(53,085)	(207,007)
債務淨額	2,007,799	1,558,125
權益總額	2,413,847	2,043,199
資本總額	4,421,646	3,601,324
資產負債比率	45.41%	43.27%

二零一六年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乃由於債務淨額增幅大於資本總額增幅所致。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經反覆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礎，包括在現實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會計估計，因其性質使然，甚少與相關的實際結果雷同。以下論述的估計及假設有相當風險會引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作重大調整。

(a)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計算。該等估計建基於現行市場狀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去經驗。不鏽鋼原材料價格變動、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周期所採取的行動可導致存貨可變現淨值出現重大改變。管理層於各結算日再評估該等估計。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基於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以及類似行業的慣例。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最近期估計可使用年期短於或長於先前估計的可使用年期，則管理層將調高或降低折舊費用。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定期檢討可能導致可折舊年期出現變動，因而導致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有變。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減值

倘出現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環境轉變，則須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值計算或市場估值的較高者而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減值(續)

管理層釐定資產減值須運用判斷，尤其為釐定：(i)是否已出現顯示有關資產值或無法收回的事件；(ii)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二者較高者)是否足以支持資產賬面值；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主要假設是否恰當，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折現。管理層所選擇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折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假設)若有所變化，或會對減值測試使用的現值淨額帶來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若預計表現及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計提減值開支。

(d) 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付數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日常業務中有若干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的期間內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將會錄得應課稅溢利，使若干暫時差額或稅損可予動用時，則會確認與該等暫時差額及稅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有別於原先的估算，有關差額會對有關估算出現變動的期間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的確認構成影響。

(e)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集團與僱員之間以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是參考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估計公平值時須釐定有關授出權益工具最適當的估值模式，這須視乎授出條款和條件而定。此估計亦須釐定估值模式的最適合輸入數據，包括購股權預計年期、波幅及股息率，並對其作出假設。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於財務報表附註19中披露。

5.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土地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	247,491	253,203
添置	72,715	–
攤銷費用 (附註33(a))	(6,256)	(5,712)
	<u>313,950</u>	<u>247,491</u>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大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租期介乎35至50年。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土地使用權就本集團銀行借款被抵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6,256,000元的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攤銷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行政開支中列賬(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712,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廠房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427,877	1,289,931	22,560	38,554	832	933,585	2,713,339
累計折舊	(63,201)	(351,583)	(12,246)	(18,176)	(832)	-	(446,038)
賬面淨額	<u>364,676</u>	<u>938,348</u>	<u>10,314</u>	<u>20,378</u>	<u>-</u>	<u>933,585</u>	<u>2,267,301</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經重列)							
年初賬面淨額	364,676	938,348	10,314	20,378	-	933,585	2,267,301
添置	2,550	6,038	6,890	5,007	-	573,420	593,905
轉移	315,489	565,241	-	3,849	-	(884,579)	-
出售(附註33(b))	-	(68)	(158)	(254)	-	-	(480)
折舊(附註33(a))	(14,018)	(66,777)	(4,114)	(6,358)	-	-	(91,267)
年末賬面淨額	<u>668,697</u>	<u>1,442,782</u>	<u>12,932</u>	<u>22,622</u>	<u>-</u>	<u>622,426</u>	<u>2,769,459</u>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成本	745,916	1,860,919	27,870	45,294	-	622,426	3,302,425
累計折舊	(77,219)	(418,137)	(14,938)	(22,672)	-	-	(532,966)
賬面淨額	<u>668,697</u>	<u>1,442,782</u>	<u>12,932</u>	<u>22,622</u>	<u>-</u>	<u>622,426</u>	<u>2,769,459</u>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經重列)	668,697	1,442,782	12,932	22,622	-	622,426	2,769,459
添置	1,164	8,993	3,644	2,942	-	485,052	501,795
轉移	129,937	382,822	-	5,149	-	(517,908)	-
出售(附註33(b))	-	(100)	(266)	(294)	-	-	(660)
折舊(附註33(a))	(23,373)	(99,578)	(4,410)	(6,457)	-	-	(133,818)
年末賬面淨額	<u>776,425</u>	<u>1,734,919</u>	<u>11,900</u>	<u>23,962</u>	<u>-</u>	<u>589,570</u>	<u>3,136,776</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77,017	2,251,112	30,466	51,574	-	589,570	3,799,739
累計折舊	(100,592)	(516,193)	(18,566)	(27,612)	-	-	(662,963)
賬面淨額	<u>776,425</u>	<u>1,734,919</u>	<u>11,900</u>	<u>23,962</u>	<u>-</u>	<u>589,570</u>	<u>3,136,776</u>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與融資租賃公司訂立售後租回協議，據此，機器先出售再以一至三年期租回。本集團享有購回選擇權，可於租期完結時以象徵式金額購回該等機器。於有關租期內及在完結時行使購回選擇權前，有關機器受該等協議所限制，必須取得出租人的同意方可予以抵押及／或出售。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此限制的資產為數達人民幣543,76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5,000,000元)。

折舊開支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扣除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14,896	76,889
分銷成本	1,156	778
行政開支	17,766	13,600
	<u>133,818</u>	<u>91,26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銀行借款以機器質押為抵押(附註22)。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0,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0,860,000元)的銀行借款由賬面值4,200,000歐元(相等於人民幣29,800,000元)的機器抵押(附註2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貸成本約人民幣12,82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1,823,000元)按平均借貸利率4.58%(二零一五年：5.66%)撥充作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位於中國大陸，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額	7,645	8,221
折舊 (附註33(a))	(576)	(576)
年末賬面淨額	7,069	7,645
成本	11,037	11,037
累計折舊	(3,968)	(3,392)
賬面淨額	7,069	7,64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約為人民幣47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00,000元)(附註25)。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按以下年限應收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477	500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根據獨立估值師的估值，估計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6,330,000元。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所購買的電腦軟件：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成本	5,196	4,909
累計攤銷	(2,924)	(2,448)
賬面淨額	2,272	2,461
年初賬面淨額	2,272	2,461
添置	92	286
攤銷 (附註33(a))	(695)	(475)
年末賬面淨額	1,669	2,272
年末		
成本	5,288	5,196
累計攤銷	(3,619)	(2,924)
賬面淨額	1,669	2,27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無形資產攤銷款額人民幣695,000元已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行政開支中列賬(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75,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法律實體類型	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協好投資有限公司(「協好」)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於英屬處女群島
通順實業有限公司(「通順」)	香港 二零零三年 七月十四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於香港
江蘇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江蘇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二十一日	有限責任公司	88,500,000美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杭州萬洲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杭州萬洲」)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八日	有限責任公司	26,000,000美元	-	95%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武漢通順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武漢通順」)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 九月二十八日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美元	-	100%	不鏽鋼產品加工、分 銷及銷售，於中國
天津太鋼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天津太鋼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零七年 二月十五日	有限責任公司	36,500,000美元	-	91%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大明金屬(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大明」)	香港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三十日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美元	-	100%	買賣金屬材料， 於香港
江蘇大明精密鈹金有限公司 (「大明精密鈹金」)	中國大陸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太原太鋼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太原太鋼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六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0元	-	6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法律實體類型	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大明重工有限公司 (「靖江大明重工」)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 三月十四日	有限責任公司	70,000,000美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大明金屬製品無錫有限公司 (「前洲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 四月十一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湖北大明金屬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 十月二十二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江蘇大明協好貿易有限公司 (「協好貿易」)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鋼產品銷售， 於中國
淄博大明通順不鏽鋼有限公司 (「淄博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 一月十三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不鏽鋼產品分銷及 銷售，於中國
大明金屬科技有限公司 (「大明金屬科技」)	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0美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大明國際進出口有限公司 (「大明進出口」)	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 六月十七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8,000,000元	-	100%	鋼產品及固定資產分 銷及銷售，於中國
江蘇大明鋼聯物流有限公司 (「鋼聯物流」)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65%	分銷服務，於中國
山東大明協好金屬科技有限公司 (「山東協好」)	中國大陸 二零一六年 七月二十二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500,000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21,327	64,555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17,481	40,432
	38,808	104,98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償還的遞延稅項負債	6,238	5,629
— 將於12個月內償還的遞延稅項負債	8,093	411
	14,331	6,040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如下：

	撇減	遞延收入	應計開支	應收款項	經營前開支	未變現	稅損	總計
	存貨撥備			減值撥備		存貨收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9,676	9,094	1,807	261	-	-	3,258	24,096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645	202	(557)	(50)	-	-	80,651	80,89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21	9,296	1,250	211	-	-	83,909	104,987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7,486)	198	4,054	79	33	3,281	(66,338)	(66,17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35	9,494	5,304	290	33	3,281	17,571	38,808

10. 遞延所得稅(續)

倘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優惠，即就稅損結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並未就人民幣9,90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130,000元)的累計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63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85,000元)，其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909,000元的累計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92,000元的累計虧損可結轉未來五年，而人民幣6,438,000元的累計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年內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如下：

	資本化物業、 廠房及設備 利息開支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218	1,750	361	4,329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3,598	(1,750)	(137)	1,71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16	-	224	6,040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791	7,500	-	8,29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07	7,500	224	14,331

預扣稅乃就在中國大陸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就有關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徵收。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由通順(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該等附屬公司的實益擁有人)持有。

於二零一六年，就若干於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預期於可見未來予以分派的估計盈利須繳的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7,500,000元(二零一五年：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的未匯出盈利合共為人民幣749,37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26,821,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指就購買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或其他長期按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證尚未發出。

12.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004,517	796,952
成品	467,433	460,174
	2,471,950	1,257,126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材料成本約為人民幣19,025,88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7,603,837,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先前撇減存貨至其可變現淨值而撥回約人民幣32,146,000元(二零一五年：計提約人民幣4,201,000元撥備)。該等金額已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內(附註2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86,948,000元的銀行借款由賬面值約人民幣425,210,000元的原材料抵押(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55,715,000元的銀行借款由賬面值約人民幣62,288,000元的原材料抵押)(附註22)。

13. 貿易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14,150	135,223
應收票據		
— 銀行承兌票據	230,594	60,168
— 商業承兌票據	3,000	6,572
	<u>347,744</u>	<u>201,963</u>
減：減值撥備	<u>(1,029)</u>	<u>(800)</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u>346,715</u></u>	<u><u>201,163</u></u>

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5,616,000元的銀行承兌票據已就本集團的應付票據(附註20)予以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800,000元的銀行承兌票據已就本集團的應付票據(附註20)予以抵押，另人民幣35,000,000元的應收賬款已就本集團的銀行借貸(附註22)予以抵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大部份銷售以(i)款到發貨；(ii)6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或商業承兌票據；及(iii)1至90日的信貸期方式進行。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30日內	107,157	112,877
— 30日至3個月	4,644	5,025
— 3個月至6個月	1,601	17,189
— 6個月至1年	617	—
— 1年至2年	89	132
— 2年至3年	42	—
	114,150	135,223
應收票據		
— 6個月內	233,594	66,740
	347,744	201,9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32,42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2,242,000元)已過期但並未減值。該等款項乃有關近期並無違約歷史的多名獨立客戶。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30日內	25,929	58,314
– 30日至3個月	4,625	4,926
– 3個月至6個月	1,176	8,956
– 6個月至1年	594	–
– 1年至2年	80	46
– 2年至3年	21	–
	<u>32,425</u>	<u>72,24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2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0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減值，減值撥備金額約為人民幣1,02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00,000元)。減值乃就個別重大或賬齡較長的結餘個別地進行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1年內	999	714
– 1年至2年	9	86
– 2年至3年	21	–
	<u>1,029</u>	<u>800</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36,299	187,256
美元	11,273	14,707
日圓	172	—
	347,744	201,963

貿易應收款項可按其類別參考對手方過往拖欠還款比率的資料而評定信貸質素。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劃分如下：

- 第1類 — 銀行承兌票據
- 第2類 — 應收過往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商業承兌票據
- 第3類 — 應收過往有拖欠還款記錄的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第1類	230,594	60,168
第2類	117,150	141,795
第3類	—	—
	347,744	201,963

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概無任何完全履約的貿易應收款項重新議價。

13.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00	872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附註27)	293	380
因不可收回撇銷	(64)	(4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29</u>	<u>800</u>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產生及撥回已計入行政開支內。當並無希望收取應收款項時，於撥備賬中扣除的金額便會撇銷。

於結算日，最大的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採購原材料預付款項	373,959	362,418
可收回增值稅	264,633	170,386
可退回出口稅	13,116	11,67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868	14,007
	<u>669,576</u>	<u>558,486</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受限制銀行存款：		
－人民幣	628,568	357,611
－美元	59,202	—
	687,770	357,611

受限制銀行存款的性質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開立信用狀的存款	129,134	134,590
用於開立應付票據的存款	557,565	222,646
用於開立信貸融通證的存款	1,071	375
	687,770	357,61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利率為每年1.46%（二零一五年：1.28%），而該等存款的概約平均到期日為138日（二零一五年：12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存放於中國大陸的銀行。人民幣計值結餘於中國大陸兌換為其他貨幣及匯款出國均受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法規限制。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6,292	100,789
美元	19,238	83,138
港元	2,740	8,447
歐元	4,361	14,633
日圓	454	—
	<u>53,085</u>	<u>207,00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現金為活期存款，加權平均利率為每年0.19%（二零一五年：0.18%）。

於報告日期，最高信貸風險約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

人民幣計值結餘於中國大陸兌換為其他貨幣及匯款出國均受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法規限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股本

	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普通股0.10港元)	1,500,000	150,000	128,886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普通股0.10港元)	1,141,250	114,125	97,40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寶鋼不鏽鋼有限公司（「寶鋼」）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寶鋼認購103,75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總認購價為每股3.69港元，即合共約382,8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01,400,000元）。所發行股份與當時的現有股份擁有同等權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a)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b)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c)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d)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392,657	48,611	112,314	23,688	1,103,815	1,681,085
綜合收益						
年度虧損	—	—	—	—	(247,210)	(247,21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收益總額(經重列)	—	—	—	—	(247,210)	(247,210)
與擁有人交易						
發行股份(附註17)	293,207	—	—	—	—	293,207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481	—	(1,481)	—
僱員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附註19(a))	—	—	—	4,525	—	4,525
股份獎勵計劃(附註19(b))	12,823	—	—	—	—	12,823
獎勵股份歸屬(附註19(b))	(5,298)	—	—	5,298	—	—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	—	—	—	(24,389)	—	(24,389)
合併受共同控制業務的影響(附註35)	—	—	—	6,216	284	6,500
股息	—	—	—	—	(16,370)	(16,37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經重列)	300,732	—	1,481	(8,350)	(17,567)	276,29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經重列)	693,389	48,611	113,795	15,338	839,038	1,710,1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儲備 (續)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a)	法定儲備 (b)	其他儲備 (c)	保留盈利 (d)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列)	693,389	48,611	113,795	15,338	839,038	1,710,171
綜合收益						
年度收益	—	—	—	—	388,215	388,21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收益總額	—	—	—	—	388,215	388,215
與擁有人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4,815	—	(14,815)	—
僱員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附註19(a))	—	—	—	4,188	—	4,188
股份獎勵計劃(附註19(b))	9,850	—	—	—	—	9,850
獎勵股份歸屬(附註19(b))	(10,591)	—	—	10,591	—	—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	—	—	—	(43,970)	—	(43,970)
合併受共同控制業務的影響(附註35)	—	—	—	(6,216)	79	(6,13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741)	—	14,815	(35,407)	(14,736)	(36,06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692,648	48,611	128,610	(20,069)	1,212,517	2,062,317

18. 儲備(續)

(a)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抵銷集團內公司間投資後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實繳股本的面值。

(b) 法定儲備

本公司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自其年內法定溢利(抵銷根據中國會計規例計算的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及向權益持有人作出溢利分派前)向若干法定儲備(即法定儲備金、企業發展資金及酌情儲備金)撥款。將向該等法定儲備金作出的撥款比例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規以不低於10%的比率或由各間公司的董事會酌情釐定。

(c)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獲豁免的股東貸款、僱員購股權計劃(附註19(a))及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附註19(b))。

(d) 保留盈利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盈利包括人民幣122,503,000元的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附註32)。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a) 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會議上批准，向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6,15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452港元，即下列的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及(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清購股權。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會議上批准，向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16,75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364港元，即下列的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及(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清購股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變動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2.386	22,230	2.386	22,250
沒收	2.373	(250)	2.452	(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6	21,980	2.386	22,230

於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行使期開始	屆滿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千份)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二十日	2.452	1,645	1,644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二十日	2.452	1,645	1,644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二十日	2.452	2,190	2,192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2.364	6,600	6,700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2.364	4,950	5,025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2.364	4,950	5,025
			21,980	22,230

以二項式定價模式計算，於二零一零年授出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1.31港元。該模式的主要數據為授出日期的股價、上述的行使價、預期波幅57.7%、預期股息率1.83%及無風險利率2.89%。於授出日期的股價為本公司上市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以二項式定價模式計算，於二零一四年授出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1.09港元。該模式的主要數據為授出日期的股價、上述的行使價、預期波幅48%、預期股息率0.8%及無風險利率1.82%。於授出日期的股價為本公司上市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預期波幅乃按預期股價回報標準差基於與本集團從事同類業務的上市公司的過往股價統計數據分析計量。預期股息率按彭博預測各同類業務公司的股息率計量，而有關預測與董事基於預期未來表現及本集團股息政策作出的最佳估計一致。

(b) 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的董事會決議案，董事會批准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根據其條文向經挑選僱員獎勵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獨立受託人已從本公司注資的5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3,970,250元)現金中撥資，於市場購買合共18,598,000股本公司現有普通股，並為僱員以信託持有該等股份，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該計劃的條文歸屬予相關經挑選僱員為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現金結餘為28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5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5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567,000元))。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向僱員獎勵11,740,000股股份，有關股份的歸屬期為三年。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向僱員獎勵840,000股股份。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向僱員獎勵2,864,000股股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b) 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數目及獎勵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就股份獎勵 計劃所持 股份數目	獎勵 股份數目	總計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1,456,000	3,564,000	15,020,000
購買	18,598,000	–	18,598,000
授出(附註18)	(2,864,000)	2,864,000	–
歸屬及過戶	–	(6,428,000)	(6,428,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190,000</u>	<u>–</u>	<u>27,190,00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歸屬但未過戶			<u>–</u>

獎勵股份的公平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價計算。於評估該等獎勵股份的公平值時已計及歸屬期間內的預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股2.64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2.26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股4.22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3.33元)。

20. 貿易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181,098	378,312
應付票據(i)	1,310,716	1,013,480
	2,491,814	1,391,792

- (i) 應付票據人民幣844,25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75,940,000元)以約人民幣554,25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7,654,000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15)作擔保。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5,61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7,800,000元)的銀行承兌票據已就本集團的應付票據(附註13)予以抵押。
- (iii) 本集團將若干為集團融資需要而由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應付票據及信用狀貼現。有關安排乃為配合本集團的融資需要。因此，相關現金流量乃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2,491,777	1,391,578
6個月至1年	–	206
1年至2年	29	8
2年至3年	8	–
	2,491,814	1,391,7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付款項(續)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463,146	1,368,219
美元	13,027	23,565
歐元	15,641	8
	2,491,814	1,391,792

貿易應付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1. 應計費用、客戶墊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5,590	4,059
客戶墊款	285,066	179,180
應付增值稅	3,304	30,859
應付其他稅項	8,102	15,133
其他應付款項(a)	364,593	282,074
	666,655	511,305

21. 應計費用、客戶墊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續)

(a) 其他應付款項的明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退休金及其他社會福利	30,575	12,85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應付款項	165,561	200,952
大明物流的貸款(附註36(c))	35,000	—
應付薪金	94,066	45,265
應付運輸費	29,402	17,878
其他	9,989	5,126
	364,593	282,0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19,815	449,465
歐元	40,086	52,653
美元	4,448	5,796
港元	1,395	2,755
日圓	911	636
	666,655	511,3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	722,358	711,945
融資租賃安排下的借款	145,619	53,715
	<u>867,977</u>	<u>765,660</u>
流動		
銀行借款	1,043,555	933,032
融資租賃安排下的借款	149,352	66,440
	<u>1,192,907</u>	<u>999,472</u>
指：		
銀行借款		
— 無抵押	1,277,020	1,380,500
— 有抵押(a)	386,948	111,575
— 有擔保(b)	101,945	152,902
融資租賃安排(c)	294,971	120,155
	<u>2,060,884</u>	<u>1,765,132</u>

22. 借款(續)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86,94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5,715,000元)的銀行借款由賬面值約人民幣425,21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2,288,000元)的原材料抵押(附註12)；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應收賬款(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000,000元)就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予以抵押(附註13)；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銀行借款以機器(附註6)質押為抵押；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0,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0,860,000元)的銀行借款由賬面值4,200,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9,800,000元)的機器(附註6)抵押。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94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2,092,000元)的銀行借款由江蘇大明和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共同作擔保；及

- (c)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與租賃公司之間的融資租賃安排為須分期償還，以利率4.36%至4.93%計息，且對本集團機器(附註6)施加限制；

按類型及貨幣劃分本集團借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以定息計息	1,107,619	899,370
以美元計值以定息計息	69,370	—
以歐元計值以定息計息	—	20,859
	1,176,989	920,229
以人民幣計值以浮息計息	861,945	844,903
以歐元計值以浮息計息	21,950	—
	883,895	844,903
	2,060,884	1,765,1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借款(續)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4.59%	5.21%
美元	2.20%	2.31%
歐元	1.08%	1.56%

本集團借款的利率變動風險及於結算日的合約重新定價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509,543	1,184,054
六個月至一年	136,352	165,418
一年至五年	414,989	415,660
	2,060,884	1,765,132

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3. 遞延政府補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政府補助	46,370	46,285
減：計入流動負債的即期部分	(2,832)	(2,725)
	43,538	43,560

遞延政府補助的變動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46,285	46,177
年內授予	3,130	2,833
攤銷為收入 (附註25)	(3,045)	(2,725)
年末結餘	46,370	46,285

本集團獲授的政府補助乃為支持其於天津及武漢興建廠房、太原及武漢的土地使用權及於無錫及太原採購機械設備。該等款項的確認已遞延與相關資產的折舊相符，並於相關廠房、土地使用權及機械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10至50年)內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額	20,518,140	18,043,138

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執行董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配置資源。

營運決策者已根據該等報告決定只呈列單一業務分部資料，原因是本集團所有銷售及經營溢利均來自不鏽鋼及碳鋼產品的銷售，且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資產全部均位於中國內地（被視為一個具有類似風險及回報的分部）。

本集團主要經營場所位於中國內地。來自中國的外部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9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二零一五年：無）。

其來自不同國家及地區的外部客戶的銷售業績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內地	20,017,489	17,536,474
— 香港及海外其他國家及地區 ⁽ⁱ⁾	500,651	506,664
銷售總額	20,518,140	18,043,138

(i) 海外其他國家及地區主要指澳洲、美國、韓國、歐洲和東南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廢料和包裝物料銷售	21,600	15,322
補貼收入	8,615	7,394
遞延政府補助攤銷 (附註23)	3,045	2,725
租金收入 (附註36(b))	477	500
其他	5,379	3,828
	<u>39,116</u>	<u>29,769</u>

2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附註33(a))	(266)	(102)
匯兌收益—淨額	1,844	13,127
其他	(1,762)	(544)
	<u>(184)</u>	<u>12,481</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內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存貨變動	(11,604)	98,445
消耗原材料	19,037,491	17,505,392
材料加工成本	27,597	15,382
印花稅、房產稅及其他附加稅	24,137	19,604
運輸成本	101,676	93,92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附註28)	466,285	352,864
折舊及攤銷 (附註5, 6, 7, 8)	141,345	98,030
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4,804	4,279
公用事業收費	31,274	23,550
存貨撇減 (撥回) / 撥備 (附註12, 33(a))	(32,146)	4,201
核數師酬金－審核服務	2,890	2,85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附註13, 33(a))	293	380
應酬及差旅費	29,438	26,331
專業服務開支	3,787	2,419
銀行手續費	8,220	8,296
其他	43,659	28,050
	19,879,146	18,283,994

28.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408,771	318,290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a)	43,346	17,226
向董事及僱員授出獎勵股份	9,850	12,823
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	4,318	4,525
	466,285	352,864

(a)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全職僱員參與相關省級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僱員薪酬總額12%至22%每月向該等計劃作出定額供款，惟受若干上限所限。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僱主)與其僱員須各自每月向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入息(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法例)5%的供款。僱主與僱員各自的每月供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限為1,500港元，而超出上限的供款則屬自願性質。

服務期不少於兩年的內地全職僱員亦參加一項由本集團設立及經中國相關當局批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年金計劃」)。本集團與其僱員須各自每月作出相等於僱員入息一定百分比的供款，百分比按僱員職位及根據盈利能力而定。僱主每月供款為9%，而僱員為3%，須根據年金計劃的條款作出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的定額供款付款外，本集團並無向僱員或退休人士支付退休金及給予其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責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借款的利息開支	83,018	104,292
銀行／商業承兌票據及信用狀的利息開支	57,247	52,757
匯兌虧損－淨額	2,695	2,817
	<u>142,960</u>	<u>159,866</u>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金額 (附註6)	<u>(12,823)</u>	<u>(21,823)</u>
融資成本總額	130,137	138,043
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 (附註33(a))	(10,827)	(12,603)
融資成本－淨額	<u>119,310</u>	<u>125,440</u>

30. 所得稅開支／(抵免)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77,559	4,948
遞延所得稅開支／(抵免) (附註10)	<u>74,470</u>	<u>(77,958)</u>
	<u>152,029</u>	<u>(73,010)</u>

30.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現行稅率16.5%繳納所得稅。由於於財務期間並無於或自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溢利，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於調整若干不須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的收入及開支項目後計算。

二零一六年，江蘇大明、大明精密鋁金、靖江大明重工、前洲大明、湖北大明、太原太鋼大明、杭州萬洲、武漢通順、天津太鋼、協好貿易、淄博大明、大明金屬科技、大明進出口、鋼聯物流及山東協好須按企業所得稅率25%繳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與採用合併實體的溢利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的理論金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58,616	(324,046)
按各附屬公司的溢利適用的稅率計算的稅項	140,844	(78,836)
不可扣稅開支	3,890	6,119
中國大陸附屬公司若干未匯出溢利預扣稅的影響	7,500	—
額外扣減研發開支產生的過往年度報稅差異	(758)	(1,494)
其他原因產生的過往年度報稅差異	398	204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損	155	997
所得稅開支／(抵免)	152,029	(73,010)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	25.21%	24.33%

31.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元)	388,215	(247,21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122,952	1,087,527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	0.35	(0.23)

31. 每股盈利／(虧損)(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已換股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為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已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可按公平值(基於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價而釐定)可取得的股份數目。按此計算的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行使購股權會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388,215	(247,21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122,952	1,087,527
就購股權計劃作出調整	2,132	23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125,084	1,087,759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	0.35	(0.23)

32. 股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擬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2港元(二零一五年：無)	122,503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12港元，惟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此擬派股息尚未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反映為應派股息，惟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反映作為保留盈利分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58,616	(324,046)
作出以下調整：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5)	6,256	5,7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133,818	91,26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695	475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7)	576	576
－遞延收入攤銷(附註23)	(3,045)	(2,7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26)	266	10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7)	293	380
－存貨撇減(撥回)／撥備(附註27)	(32,146)	4,201
－利息收入(附註29)	(10,827)	(12,603)
－融資成本(附註29)	130,137	138,043
－僱員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附註19(a))	4,318	4,525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附註19(b))	9,850	12,823
	798,807	(81,270)
營運資金變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330,159)	278,547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37,359)	175,277
－存貨(增加)／減少	(1,182,678)	247,130
－貿易應付款項、即期所得稅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045,167	(534,822)
經營所得現金	93,778	84,862

3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6)	660	4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26)	(266)	(1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94	378

3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年末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08,206	275,8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承擔 (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若干辦公物業、廠房及設備。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按以下年限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926	756
1年後但5年內	3,053	—
	4,979	756

35. 合併受共同控制的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收購鋼聯物流的65%股本權益，鋼聯物流為一間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成立的公司，由周克明先生控制。有關收購上述附屬公司對合併資產負債表造成的共同控制合併產生的影響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 (不包括 鋼聯物流 有限公司) 人民幣千元	鋼聯物流 有限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於鋼聯物流有限公司的投資	—	—	—	—
其他資產—淨值	2,033,870	9,442	(113)	2,043,199
資產淨值	2,033,870	9,442	(113)	2,043,199
股本	97,400	10,000	(10,000)	97,400
股份溢價	693,389	—	—	693,389
合併儲備	48,611	—	—	48,611
法定儲備	113,795	—	—	113,795
其他儲備	9,122	—	6,216	15,338
保留盈利	839,229	(558)	367	839,038
非控股權益	232,324	—	3,304	235,628
	2,033,870	9,442	(113)	2,043,1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合併受共同控制的業務(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 (不包括 鋼聯物流 有限公司) 人民幣千元	鋼聯物流 有限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於鋼聯物流有限公司的投資	6,216	–	(6,216)	–
其他資產—淨值	2,402,851	10,996	–	2,413,847
資產淨值	2,409,067	10,996	(6,216)	2,413,847
股本	97,400	10,000	(10,000)	97,400
股份溢價	692,648	–	–	692,648
合併儲備	48,611	–	–	48,611
法定儲備	128,579	48	(17)	128,610
其他儲備	(20,069)	–	–	(20,069)
保留盈利	1,211,617	948	(48)	1,212,517
非控股權益	250,281	–	3,849	254,130
	2,409,067	10,996	(6,216)	2,413,847

36. 關聯方交易

(a) 董事認為以下公司及人士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聯好集團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無錫大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大明物流」)	控股股東為周克明先生及徐霞女士
周克明先生	本公司及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霞女士	周克明先生的夫人及本公司的董事

36.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以下乃與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i)	向關聯方出租物業 向大明物流收取租金	477	500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ii)	從關聯方獲得貸款 從大明物流獲得貸款	71,500	34,500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大明物流獲得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償還期。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iii)	向關聯方償還貸款 向大明物流償還貸款	36,500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iv)	收購股份 從大明物流收購鋼聯物流股份(附註35)	6,13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v)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及最高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3,263	11,836
退休金一定額供款計劃	168	128
	<u>13,431</u>	<u>11,964</u>

(c) 關聯方交易所產生的年末結餘：

(i) 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大明物流	<u>35,000</u>	<u>—</u>

(ii) 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大明物流	<u>—</u>	<u>500</u>

37.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太鋼不鏽香港有限公司(「太鋼香港」)與本公司訂立一項認購協議，內容有關太鋼香港按總認購價每股3.50港元(合共約363,1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2,800,000元)認購本公司103,750,000股新股份。認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香港聯交所批准後，方可完成。認購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的已發行股本約9.09%。於有條件認購事項完成時，太鋼香港持有本公司之股權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8.33%。

38.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35,517	931,19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93,551	781,543
	<u>1,729,068</u>	<u>1,712,742</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9	553
	<u>279</u>	<u>737</u>
總資產	<u>1,729,347</u>	<u>1,713,479</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7,400	97,400
儲備 (附註(a))	1,630,650	1,615,193
總權益	<u>1,728,050</u>	<u>1,712,593</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97	886
總負債	<u>1,297</u>	<u>88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729,347</u>	<u>1,713,479</u>

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審批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周克明
董事

鄒曉平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 (虧損)/ 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392,657	921,264	(5,302)	(20,117)	1,288,502
綜合收益					
年度溢利	—	—	—	56,895	56,89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收益總額	—	—	—	56,895	56,895
與擁有人交易					
發行股份(附註17)	293,207	—	—	—	293,207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4,525	—	4,525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12,823	—	—	—	12,823
獎勵股份歸屬	(5,298)	—	5,298	—	—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	—	—	(24,389)	—	(24,389)
股息	—	—	—	(16,370)	(16,37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300,732	—	(14,566)	(16,370)	269,796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693,389	921,264	(19,868)	20,408	1,615,193

38.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公司儲備變動(續)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693,389	921,264	(19,868)	20,408	1,615,193
綜合收益					
年度溢利	—	—	—	45,259	45,25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45,259	45,259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4,318	—	4,318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9,850	—	—	—	9,850
獎勵股份歸屬	(10,591)	—	10,591	—	—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	—	—	(43,970)	—	(43,97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741)	—	(29,061)	—	(29,80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692,648	921,264	(48,929)	65,667	1,630,6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董事福利及利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定額 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i)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執行董事							
- 周克明先生	260	840	133	59	28	12	1,332
- 徐霞女士	195	720	114	55	28	12	1,124
- 鄒曉平先生	260	840	133	59	28	12	1,332
- 唐中海先生	260	960	152	1,090	28	12	2,502
- 姜仁秀先生*	65	840	170	101	-	-	1,176
- 福井勤先生	260	817	150	59	-	-	1,286
- 張鋒先生	260	720	120	463	27	12	1,602
- 蔣長虹先生*	65	37	44	-	3	1	150
	<u>1,625</u>	<u>5,774</u>	<u>1,016</u>	<u>1,886</u>	<u>142</u>	<u>61</u>	<u>10,504</u>
非執行董事							
- 沈東先生	-	-	-	-	-	-	-
- 蔣長虹先生*	195	243	-	-	10	2	450
	<u>195</u>	<u>243</u>	<u>-</u>	<u>-</u>	<u>10</u>	<u>2</u>	<u>450</u>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陳學東先生	260	-	-	-	-	-	260
- 卓華鵬先生	260	-	-	-	-	-	260
- 華民先生	260	-	-	-	-	-	260
- 陸大明先生	260	-	-	-	-	-	260
	<u>1,040</u>	<u>-</u>	<u>-</u>	<u>-</u>	<u>-</u>	<u>-</u>	<u>1,040</u>
	<u>2,860</u>	<u>6,017</u>	<u>1,016</u>	<u>1,886</u>	<u>152</u>	<u>63</u>	<u>11,994</u>

*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姜仁秀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即時生效。

*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的董事會決議案，蔣長虹先生由非執行董事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39.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定額 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i)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	251	840	—	—	22	5	1,118
—徐霞女士	251	720	—	—	22	5	998
—鄒曉平先生	251	840	—	—	22	5	1,118
—唐中海先生	251	960	—	988	22	5	2,226
—姜仁秀先生	251	840	—	177	—	—	1,268
—福井勤先生	251	840	—	177	—	—	1,268
—張鋒先生	251	720	—	395	22	5	1,393
	<u>1,757</u>	<u>5,760</u>	<u>—</u>	<u>1,737</u>	<u>110</u>	<u>25</u>	<u>9,389</u>
非執行董事							
—蔣長虹先生	251	—	—	—	—	—	251
—沈東先生	—	—	—	—	—	—	—
	<u>251</u>	<u>—</u>	<u>—</u>	<u>—</u>	<u>—</u>	<u>—</u>	<u>251</u>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卓華鵬先生	251	—	—	—	—	—	251
—華民先生	251	—	—	—	—	—	251
—陳學東先生	251	—	—	—	—	—	251
—陸大明先生	251	—	—	—	—	—	251
	<u>1,004</u>	<u>—</u>	<u>—</u>	<u>—</u>	<u>—</u>	<u>—</u>	<u>1,004</u>
	<u>3,012</u>	<u>5,760</u>	<u>—</u>	<u>1,737</u>	<u>110</u>	<u>25</u>	<u>10,644</u>

(i) 其他福利包括社會福利(上文披露的退休金除外)。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放棄任何薪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五名(二零一五年：五名)董事，其薪酬於上文所呈列的分析中反映。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c)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利益

於年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益	20,518,140	18,043,138	19,633,818	15,121,182	11,693,500
毛利	1,071,531	126,111	632,042	441,366	307,913
經營溢利／(虧損)	677,926	(198,606)	335,777	232,177	138,805
年度溢利／(虧損)	406,587	(251,036)	165,888	97,982	30,056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88,215	(247,210)	165,807	97,834	30,585
非控股權益	18,372	(3,826)	81	148	(529)
	406,587	(251,036)	165,888	97,982	30,056
資產、負債及權益					
總資產	7,760,974	5,767,061	5,957,580	5,229,484	4,191,062
總負債	(5,347,127)	(3,723,862)	(3,951,326)	(3,476,526)	(2,529,091)
	2,413,847	2,043,199	2,006,254	1,752,958	1,661,97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權益	2,159,717	1,807,571	1,770,300	1,608,890	1,518,051
非控股權益	254,130	235,628	235,954	144,068	143,920
總權益	2,413,847	2,043,199	2,006,254	1,752,958	1,661,971